

## 高師大附中114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舉辦要點

109學年度第一學期自然科教學研究會修訂(109年09月3日)

- 一、展覽組別(學生不得跨組參加,跨年級時只能跨一個年級)
- (一)國民小學組(簡稱國小組):國民小學四、五、六年級學生自由參加。
  - (二)國民中學組(簡稱國中組):國民中學學生自由參加。
  - (三)高級中學組(簡稱高中組):高級中學學生自由參加。
  - (四)校內科學展覽:每組學生最多3人(國小組最多6人),指導教師最多2人。

### 二、展覽科別

#### (一)國小組及國中組

- 1.數學科 2.物理科 3.化學科 4.生物科 5.地球科學科
- 6.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一)(含機械/能源/光電/物理/資訊之工程與應用)
- 7.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二)(含生物科技/食品科學)
- 8.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三)(含化學工程/環境科學)。

#### (二)高中組

- 1.數學科 2.物理與天文學科 3.化學科 4.地球與行星科學科 5.動物與醫學學科(含微生物、生物化學、分子生物) 6.植物學科(含微生物、生物化學、分子生物) 7.農業與食品學科
- 8.工程學科(一)(含電子、電機、機械)
- 9.工程學科(二)(含材料、能源、化工、土木)
- 10.電腦與資訊學科 11.環境學科(含衛工、環工、環境管理) 12.行為與社會科學科。

### 三、展覽內容

參展作品之內容應以學生所學習教材內容所做之專題研究為主,著重同學與小組自我知識的產出,而非僅為資料之蒐集與整理。

### 四、評審

(一)評審人員:由校長聘請校內外科學教師或學者專家擔任。

(二)評審標準:

- 1.創作能力。 2.科學精神。 3.思考程序。 4.完整性(含參考資料及研究記錄)。
- 5.表達能力及生動程度(操作技術)。 6.學術性或實用性(教學、經濟等)價值。

(三)評審結果:

- 1.按展覽科別、組別,分科分組評審,各組選出優選作品若干。(作品未達水準得以從缺)
- 2.校內優選作品經遴選得參加高雄市中小學科學展覽及相關競賽。

五、獎勵:獲優選作品且推薦參加市賽之作者,給予嘉獎乙次。

六、舉辦時間:

重要事項		校內科展日期
1	繳交上傳分組報名表並填畢表單	114年10月22日(星期三)12:00止
2	“國小組”繳交「校內科展作品說明書」初版紙本至設備組(未繳交者即無法參加市賽)	114年12月22日(星期一)17:00前
3	公佈“國小組”名次及入選組別	115年1月12日
4	國高中繳交「校內科展作品說明書紙本」確定版本至設備組供校內評審	115年2月24日(星期二)12:00止
5	公布國、高中推薦參賽高雄市初賽作品(國小部於1/12已公告校網)	115年3月3日(星期二)
6	國小、國中、高中推薦參賽作品皆需繳交參加高雄市初賽pdf電子檔及報名相關附件填寫完成。 (上傳的網址3/3會同步公告在推薦參賽高雄市初賽作品中) (作品說明書學校會幫推薦參賽組別彩色列印輸出)	115年3月11日(星期三)12:00止

七、未依規定時間繳交作品說明書及電子檔,得取消獎項及報名資格。

八、本舉辦要點陳請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